

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 378 號 5 樓至 9 樓
聯絡人電話：(02)8770-9889
傳真：(02)2502-9289

受文者：所有銷售機構及壽險

速別：最速件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德盛字第 1040000291 號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「PIMCO 基金系列」旗下四檔基金「總回報債券基金」、「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」、「全球實質回報債券基金」及「短年期債券基金」變更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公司總代理之 PIMCO GIS 系列基金四檔子基金「總回報債券基金」、「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」、「全球實質回報債券基金」及「短年期債券基金」(以下稱「本基金」)將進行以下變動，預計於 2015 年 5 月 29 日生效。本次變更重要事項如下：

一、變更本基金於新興市場配置之上限

本基金對新興市場債券之配置上限將由 10% 增加至 15%。由於新興市場之信用基礎持續改善，且該市場相對成熟市場關聯性較低且收益較高，故增加投資新興市場之靈活度，有助提供更良好的風險報酬。變動前後對照請詳如下表：

基金名稱	新興市場債投資上限	
	變動前	變動後
PIMCO 總回報債券基金	10%	<u>15%</u>
PIMCO 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		
PIMCO 全球實質回報債券基金		
PIMCO 短年期債券基金		

二、對投資人之影響：

此次變動將不會增加基金整體風險，或造成管理基金方式變動，以及費用調整。

三、如就上述說明有任何問題請隨時與本公司聯絡，聯絡電話：
(02)8770-9889，聯絡人:曹先生或趙小姐。

正本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澳盛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
負責人：許慶雲

